

政府總部
運輸及房屋局
運輸科
香港添馬添美道 2 號
政府總部東翼



**Transport and
Housing Bureau**
Government Secretariat

Transport Branch
East Wing,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,
2 Tim Mei Avenue,
Tamar, Hong Kong

來函檔號： CB4/SS/6/18
本局檔號： THB(T)PML CR 8/10/130/45

電話 Tel： (852) 3509 8162
傳真 Fax： (852) 2523 0030

香港中區
立法會道一號
立法會綜合大樓
小組委員會秘書
梁頌恩先生

梁先生：

實施國際海事組織有關公約的最新要求的附屬法例小組委員會

2019 年 4 月 29 日會議跟進事項

謝謝你 2019 年 4 月 29 日的來函。信中要求提供其他司法管轄區對其旗下船舶抽查比率的資料，現覆如下：

船旗國檢查

為確保旗下商用船舶符合相關標準，各船旗國均會檢查其旗下船舶。值得一提的是，國際間普遍會委託船級社進行相關檢查。海事處並不掌握其他船旗國的抽查比率，但按照國際海事組織的要求，商用船舶須最少每年一度進行檢查或檢驗，並須申領相關證書，以確保其適合航行。

如有進一步垂詢，請致電 3509 8162 與本人聯絡。謝謝。

運輸及房屋局局長

(甄美玲



代行)

二零一九年五月六日